

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的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5 月 3 日接到股东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西藏瀚澧”）通知函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60,308,120股进行了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是第一大股东	60,308,120	2016年4月29日	2017年4月29日	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00%	用于补充流动资金
合计		60,308,120				100%	

2、股东股份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西藏瀚澧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除该笔质押冻结外，无其他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。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西藏瀚澧持有公司股份60,308,120股，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4.64%；共质押的公司股份60,308,120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4.64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初始交易交割单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4日